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Pharmaceuticals Holdi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2607)

股東週年大會
H股股東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_____ 股H股 *(附註2)*
之股東，現委任大會主席或 *(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出席2024年6月28日13:00於中國上海市徐匯區楓林路450號楓林國際大廈二期六樓裙樓601會議室舉行的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於會上發言並代表本人／吾等投票。本人／吾等指示依照下列適用欄目所標示，就股東週年大會通知所列議案投票。如無作出指示，則由本人／吾等的代表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			**贊成** *(附註4)*	**反對** *(附註4)*	**棄權** *(附註4)*
1.	2023年度報告				
2.	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3.	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4.	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及2024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5.	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6.	關於2024年中期分紅安排的議案				
7.	關於變更2024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8.	關於與上海上實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續簽《金融服務協議》暨日常關聯／持續關連交易及須予披露交易的議案				
9.	關於2024年度對外擔保計劃的議案				
特別決議			**贊成** *(附註4)*	**反對** *(附註4)*	**棄權** *(附註4)*
10.	關於申請新一期統一註冊多品種債務融資工具(DFI)的議案				
11.	關於發行債務融資產品的議案				
12.	關於公司符合發行公司債券條件的議案				
13.	關於發行公司債券的議案				
	13.01	本次債券的票面金額和發行規模			
	13.02	債券利率及其確定方式			
	13.03	債券品種及期限			
	13.04	還本付息方式			
	13.05	發行方式			
	13.06	發行對象及向公司股東配售的安排			
	13.07	募集資金用途			
	13.08	擔保情況			
	13.09	償債保障措施			
	13.10	承銷方式			
	13.11	上市安排			
	13.12	決議有效期			
	13.13	本次發行對董事會執行委員會的授權			
14.	關於公司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普通決議(累積投票方式)			**贊成** *(附註4)*	**反對** *(附註4)*	**棄權** *(附註4)*
15.	關於選舉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應選非執行董事1人 (請填入股數)		
	15.01	張文學先生			

日期：2024年_____月_____日　　簽署 *(附註6)*：_____

* *僅供識別*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上在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登記的全名(中文或英文)及地址(須與股東名冊地址相同)。

2. 請填上以　閣下名稱登記的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股份數目。如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僅與該等股份有關。如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以　閣下名稱登記的所有本公司股份有關。

3. 如欲委派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的字樣刪去，並在空格內填上　閣下所擬委派的代表姓名及地址。股東可委任一位或以上的代表出席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4. 關於議案1-14：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如欲投票反對任何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加上「✓」；如欲放棄投票議案，請在「**棄權**」欄內加上「✓」。未填、錯填、字跡無法辨認的表決票和未投的表決票均視為投票人棄權。計算通過議案所需的大多數時包括該等「棄權」票。

關於議案15：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第15項議案的表決將採取累積投票方式，　閣下每持有一股即擁有與該議案組下應選董事人數相等的投票總數。例如：上述第15項議案，公司應選董事1人，如閣下擁有100股，則閣下對第15項議案的表決權股份總數為100股(即100股x1=100股)。

請特別注意，　閣下對某董事候選人集中行使的表決權總數，多於　閣下持有的全部股份擁有的表決權時，該項議案的全部投票無效，視為放棄表決權；　閣下對某董事候選人集中行使的表決權總數，少於　閣下持有的全部股份擁有的表決權時，投票有效，差額部分視為放棄表決權。

如無任何指示，　閣下的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閣下的代表亦有權就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提呈而未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知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5.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正式書面授權的代理人簽署，或倘委託人為法人實體，應加蓋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託書由委託人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字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必須由簽署人簡簽方可。

6. 倘屬聯名股東，本公司將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的聯名股東的投票(不論親自或委任代理人出席)，而其他聯名股東再無投票權，就此方面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內的排名次序而定。

7.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時間或指定的表決時間前24小時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Link Market Services (Hong Kong) Pty Limited，其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8號中匯大廈16樓1601室(就本公司H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

8. 填妥並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本代表委任表格被視為經已撤銷。